

三政发〔2024〕69号

临县三交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三交镇山洪灾害防御应急预案》
的通知

各村（社区）、镇直机关、企业：

《三交镇山洪灾害防御应急预案》已经镇党委、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临县三交镇人民政府

2024年5月10日

三交镇山洪灾害防御应急预案

(2024年修订)

为了保证我镇安全度汛，切实抓好安全生产及山洪灾害防御工作，确保全镇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按照上级要求，结合我镇实际，特修定本预案。

一、指导思想和总体目标

1、指导思想

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第一、常备不懈、以防为主、全力抢险”的16字方针，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县防办《关于做好2024年防汛备汛工作的通知》（临汛办发[2024]2号）文件要求，明确职责、严明纪律、优化调度、团结协作，千方百计确保我镇安全度汛，确保全镇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不受损失。

2、防御范围

全镇所有的村庄、街道、沟道、河道、企业、中小学校，所有在建的工程项目和已建的移民工程、乡村道路以及各类基础设施等，所有在建和已建的水利工程、骨干坝、淤地坝等。

3、主要目标

确保实现“遭遇设计（设防）标准内洪水时，骨干坝、淤地坝不垮坝，有洪水威胁时能避险，各行洪河道不决口，其它各行各业安全自保；遭遇超标准洪水时，通过综合运用

防、抢、避、撤、各项措施，尽最大可能减少山洪灾害损失，保证不出现重大人身伤亡事故的防御总体目标。

二、健全机构，强化职能。

1、指挥部成员，名单如下：

总指挥：高宁（镇长）

副总指挥：秦岳隆（副镇长）

成 员：苗龙、樊晋静、李建红、李文安、张顺玉
王青照、孙乃明、张国芳、薛峰兵、刘育艳
李建新、王艳香、李振安

办 公 室：镇政府四楼水利办公室。

值 班 室：镇政府值班室。

值班电话：4461305

2、明确职责、各负其责，具体职责如下：

总指挥高宁镇长全面负责山洪灾害防御方案的制定和检查落实，负责全镇安全防汛工作。

副总指挥秦岳隆副镇长协助总指挥负责山洪灾害防御方案的实施，全镇所有农村、社区及中小学的山洪灾害防御工作，指导应急演练和防御知识宣传教育。

3、实行镇干部包村、区域、重点工程制度，严格落实责任制。

按照上级有关精神，确定各包片领导、包村干部对其所包的村、区域和重点工程的山洪灾害防御工作实行三包，即：包安全隐患的排查与排除以及措施的落实；包现场决策指

挥；包安全避险工作。与各村签订责任状，确保责任落实到位，防御责任不留空档。

4、坚持三个值班制度

镇防汛指挥部办公室值班、指挥部领导成员值班、部门值班汛期必须坚持 24 小时值班，并做好防汛记录，严格履行交接班手续，指挥部领导定期不定期进行抽查检查，对存在问题的单位和有关责任人将给予通报批评直至进行党政纪处分。

5、如遇紧急情况，防御工作实行命令制。

任何单位和个人，一旦接到防御命令，必须无条件执行。凡因执行不力，造成损失和因平时工作不负责任造成失误的，根据《防洪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进行严肃处理，并追究法律责任。

6、严格信息通报制度。

在汛期一旦遇到汛情、险情、灾情，必须立即用电话首先报告镇防汛指挥部办公室，再逐级上报。如电话不通，必须想方设法尽快报告，并在 12 小时内由险情所在地防汛责任单位书面材料上报。凡报险不及时，甚至隐匿不报的，要严肃追究单位一把手责任，任何情况都不得越级上报。

三、组建应急抢险队伍

为了确保全镇的安全度汛不出险情和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指挥部决定组建应急抢险队。

1、抢险队分八个片组。

2、抢险突击队的任务。在紧急情况下，负责对本镇范

围内的防御抢险。

四、山洪灾害防御物资准备

为了确保我镇安全度汛，镇防汛指挥部联系储备了救生衣 20 套，雨鞋 20 双，雨伞 10 把，手电筒 4 把，尼龙绳 20 条，发电机 1 台，组合工具 2 套，铁锹 50 把，铁镐 10 把，编织袋 300 个。

五、防御重点及任务要求

今年我镇的防御的重点是：全镇所有在建及已建骨干坝、淤地坝，全镇所有中小学校、企业，所有沟道、河道等。通过重点带动全局，点面结合，精心组织全镇防御大会战，具体要求如下：

1、沟道、河道

要搞好河道清障，使地表径流直接注入排走。同时，镇政府要会同涉及村委及时组织检查，发现防汛隐患和河道险段，积极组织涉及村委加固除险。

2、各村委

由各村委负责人负责编制本村的山洪灾害防御应急预案，成立防御应急抢险突击队。同时，各村委要疏通河道，及时排查防汛隐患，搞好河坝、涵洞加固除险工作，确保安全度汛。

3、骨干坝(淤地坝)

崔家岭村委要对崔家沟骨干坝(淤地坝)的行洪能力进行认真的检查，及时消除防汛隐患。由村委组织施工队负责编制山洪灾害防御应急预案，及时疏通河道，确保汛期安全

施工、安全防汛。特别是管护人员更要尽职尽责，经常排查处理隐患，及时上报汛情动态。

4、民营企业、居民住宅

由镇各工委、各有关单位对全镇范围内的民营企业、居民住宅进行全面检查，消除隐患，特别是危房，应采取措施，予以搬迁，确保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5、学校

由各中心校负责，全面做好中、小学校的汛前安全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组织处理，保证万无一失。

六、总体原则

山洪灾害防御工作属于防汛工作的一部分，始终坚持行政首长责任制，统一指挥，镇干部包片包村责任制，支村两委主要领导负总责，实行属地管理的原则，发现隐患，各负其责，及时处理，把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坚决杜绝无原则向上、向下或同行推卸责任。

临县三交镇人民政府

2024年5月10日